

111 學年度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

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免試入學現場登記分發報到注意事項

一、現場登記、分發及報到日期及地點

(一)日期：**111 年 7 月 20 日(星期三)**

(二)地點：本校 惠民大樓四樓「國際會議廳」。

報名學生辦理現場登記分發請依「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」指定之日期、梯次時間、地點，及本注意事項規定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及報到。

二、現場登記分發各梯次登記開始及截止時間如下表：

階段	第一階段 一般生(含大陸長期探親子女)						
梯次	第 1 梯次						
登記時間	09:00 } 09:30						
開始分發時間	09:40						
分發順位	1~67						
階段	第二階段 特種身分生						
梯次	第 2 梯次	第 3 梯次					
登記時間	09:40 } 10:00	10:00 } 10:20					
開始分發時間	10:20	10:25					
分發順位	原住民	身障生					

三、現場登記、分發及報到注意事項

(一)報名學生參加登記前請詳細查閱招生簡章第 19 頁之規定，並親自至本校辦理現場登記分發，若因故無法參加者，可委託他人辦理(受委託人以代理一名報名學生為限，並須備妥身分證件及報名學生應攜帶之資料，依規定參加現場登記分發，始得承認錄取資格，惟報名學生不得委託其他報名學生辦理現場登記分發)。

(二)應攜帶資料：**(1)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、(2)身分證明文件正本(身分證、健保卡或戶口名簿)、(3)國中畢業證書(學歷(力)證件)正本、(4)免試生/陪同人員自主健康聲明書等相關資料。**

【接續背面】

【接續前面】

※特別提醒：報名學生請務必攜帶【國中畢業證書正本】，未攜帶正本者，將無法參加現場登記分發，亦不得以切結書代替國中學歷證件，請詳細檢查應攜帶資料，以免喪失錄取機會。

- (三)逾時登記之學生(指學生未依「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」及本注意事項定之截止時間內辦理登記者)：學生逾時登記則於第一梯次分發結束後，第二階段開始前再予分發。
- (四)特種身分生於參加第一階段登記分發且錄取報到後，不得再參加第二階段登記分發，若特種生以一般生身分(第一階段登記)放棄，可以特種生身分參加第二階段登記分發；惟如放棄第一階段登記分發，參加特種身分外加名額分發者，未獲外加名額錄取時，不得要求回復一般生(第一階段)身分辦理分發錄取。
- (五)錄取生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應於 111年7月25日(星期一)15:00前 傳真並且同時以電話確認已填寫之「免試入學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(簡章第99頁，附表二)，再以掛號(郵戳為憑)寄至本校教務處，逾期不再受理放棄錄取資格申請。
- (六)接獲通知可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報名學生，並不表示該名學生一定能被錄取，須視招生名額是否分發額滿而定。
- (七)遠程考生應把握行程，提前到達，若逾時登記致喪失錄取機會，應自行負責。
- (八)未盡事宜，請參閱「111學年度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簡章」之說明。

校 址：266003 宜蘭縣三星鄉三星路2段265巷100號

聯絡電話：(03) 989-7396 分機 221、220 或專線 (03) 989-0552

網 址：<http://www.smc.edu.tw>

電子信箱：jenny@smc.edu.tw